附件1：

关于组织开展2017年“中国电信奖学金”

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

遴选寻访活动的通知

各团市委、学联，团省直工委，各普通高校团委、学生会：

为在广大青年学生中深入开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同时发掘优秀典型和发挥示范作用，引领广大青年学生勤奋学习、砥砺品格、全面发展，为实现中国梦不懈奋斗，共青团中央、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全国学联将继续组织开展2017年“中国电信奖学金”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遴选寻访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范围

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均不含在职研究生）。

二、参评条件

1．品学兼优，尤须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在青年学生中能够起到可亲、可敬、可信、可学的榜样作用；

2．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中涌现出来的典型人物，代表着青春新榜样，能够通过本活动传递校园正能量；

3．在爱国奉献、道德弘扬、科技创新、自立创业、社会实践、志愿公益等方面有突出事迹或成就者可优先考虑。

（详见附件1）

三、奖项设置

分为“中国电信奖学金·天翼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标兵”、“中国电信奖学金·飞Young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具体设置如下。

（一）“中国电信奖学金·天翼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标兵”（全国50个名额）

1．每名学生奖励金额为人民币2万元。

2．中国电信集团为有意愿的获奖学生优先安排岗位实习**。**

3．符合中国电信集团及所属单位招聘条件的，可予以直接录用。

（二）“中国电信奖学金·飞Young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全国1700个名额）

1．每名学生奖励金额为人民币5000元。

2．中国电信集团为有意愿的获奖学生优先安排岗位实习。

3．符合中国电信集团及所属单位招聘条件的，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录用。

四、工作程序

分全国、省级、校级三个层面实施，总体安排如下。

1.校级推荐（2017年5月29日前）：各高校团委会同校内相关部门，对遴选活动进行宣传发动和组织申报联合所在地区电信公司进行资格审查、遴选评审，每所高校推荐不超过5名候选人至省级评委会。

2.省级推荐（2017年6月15日前）：由省级评委会对高校推荐候选人进行复选，依照申报的名额，将本省份“中国电信奖学金·飞Young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候选人报至全国评委会，并从中推荐3名“中国电信奖学金·天翼奖”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进个人标兵”候选人。

3.全国评定（2017年7月中旬）：由共青团中央、全国学联、中国电信集团及有关方面人士组成评委会，对各省份推荐人员进行评审，初步确定获奖者名单并在一定范围内予以公示；经公示无异议后正式发布。

五、活动宣传

1.各高校团委须在校园网、校内海报墙、校报、校广播等发布公告，并争取在学校官网主页设置投票专区。

2.各校园电信营业厅将设立咨询点，提供报名咨询、资料领取等服务。

3.遴选结束后，各高校团委须在校园网、校内海报墙、校报、校广播等发布结果，并利用校内各类媒体进行宣传报道，扩大活动的影响和覆盖。

六、有关要求

1.各地各高校团组织要对此充分重视、认真组织、广泛宣传，要注重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遴选原则，组织开展好本级各个环节的工作。

1. 请各单位参照《2017年“中国电信奖学金”遴选办法》（见附件1），于2017年5月29日前，将电子版发送至省级评委会邮箱，纸质版寄送至团省委学校部。直属高校团委、独立学院团委直接报送，各团市委、团省直工委汇总所属高校团委有关材料后统一上报。

联系人：郭明启

联系地址：合肥市中山路1号安徽省行政中心2号楼2071

邮编：230091

电话：0551-63609725

邮箱：2354000012@qq.com

附件：1. 2017年“中国电信奖学金”遴选办法

2. 申报表

团安徽省委学校部 安徽省学联秘书处

2017年5月12日